

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规划建设局文件

博住建〔2018〕81号

关于成立博罗县住建局消防安全暨反恐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下属事业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、县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有关文件及会议精神，认真履行相应工作职责，确保建筑市场、燃气市场和局物业不出现消防安全和反恐责任事故，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、管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原则和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的职责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局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成员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薛文雄

常务副组长：黄维实、肖伟群

副组长：谭彩珍、黄海柱、李龙华、李志东、毛锡光、黄滔、

陈云彬、陈锦容、孙耀明、叶志民、张小亮、张旭明、严瑞松、徐汉平

成员：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。

领导小组下设消防安全领导小组和反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消防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燃气股，肖伟群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何建荣同志任副主任；反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黄维实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张旭明同志任副主任。负责日常工作的计划、协调、开展、总结、汇报，上级文件、会议精神的传达贯彻和资料收集、台账整理工作。同时，领导小组下设7个工作组。

1. 建筑市场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组。

组长：陈锦容

副组长：梁海清 陈世亮

成员：建管股、安监站股室全体人员

负责建筑市场的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协调相关股室、部门开展检查监督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开展好宣传教育工作。

2. 燃气市场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组。

组长：肖伟群

副组长：何建荣 温旭光

成员：燃气股、燃气稽查队全体人员

负责燃气市场的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协调相关股室、部门开展检查监督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开展好宣传教育工作。

3. 局办公场所及相关物业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组。

组 长：黄维实

副组长：张旭明

成 员：办公室全体人员

负责局办公场所及相关物业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协调相关股室、部门开展检查监督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开展好宣传教育工作。

4. 危房改造、新农村建设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组。

组 长：孙耀明

副组长：陈志军

成 员：村建股全体人员

负责危房改造、新农村建设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协调相关股室、部门开展检查监督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开展好宣传教育工作。

5. 保障性住房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组。

组 长：毛锡光

副组长：刘卫权

成 员：房改办全体人员

负责保障性住房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协调相关股室、部门开展检查监督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开展好宣传教育工作。

6. 后勤保障工作组。

组 长：黄海柱

副组长：朱志峰 曾峥

成 员：财会股、办公室相关人员

负责相关经费预算保障和物资等后勤保障工作。

7. 应急救援组。

组 长：黄维实

副组长：曾达雄

成 员：监察队、建管股、安监站、质监站、燃气股、燃气稽查队相关技术人员

负责各类火灾、安全生产和其它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。

其它股室、单位及服务中心（窗口）根据职能要求，严格按照“管业务必须管安全”要求，认真履行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职责，重点抓好本股室办公场所、协助管好业务领域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，形成管理合力，推进齐抓共管。

二、主要职责：

1. 定期分析建筑市场、燃气市场（包括输油管道）和所属或所管的物业的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形势，制定相关工作制度，督促相关单位落实好消防、安全和反恐工作责任。

2. 传达中央、省、市、和县委、县政府以及安委办、消安委办和反恐办等部门有关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文件、会议精神，贯彻落实上级相关工作部署。

3. 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会议。

4. 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，并在发生安全生产、火灾等事故时，指挥开展应急、报告、救援、调查、停工、善后、复工等工作。

5.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大检查活动。

6. 对局工作人员、建筑市场、燃气市场相关从业人员进行宣传培训。

三、工作机制

（一）会议沟通机制。定期组织建筑市场、燃气市场相关企业从业人员和局干部职工召开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和反恐工作会议，听取有关单位、企业和局相关业务股室工作情况报告，检查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，研究解决涉及全县住建领域安全的重大问题。

（二）应急联动机制。遇有突发的安全生产、火灾事故和恐怖事件，局各成员股室要根据职责分工，立即向局领导报告，迅速启动应急预案，进行有效处置，并及时向县领导、安委办、消安办和反恐办报告，并及时通报相关职能部门，迅速启动联动应急机制。

（三）工作推进机制。各成员股室要结合行业培训，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反恐知识和相关技术培训；对省县安委办、消安办和反恐办交办的重点工作，要实行销号管理，限期办结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各工作组及成员股室要站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高度，充分认识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的重要性、必要性和紧迫性，广泛动员，周密部署，认真开展好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和反恐工作。

（二）全面排查，摸清底数。各工作组及成员股室要组织人员深入监管企业、行业和建筑施工工地，开展摸底排查整治，全面掌握安全基本情况，彻底摸清底数，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要求销号整改，切实履行职责，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。

（三）严格执法，务求实效。必须严格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坚持有法必依、执法必严、违法必究。对检查发现的安全

隐患，违反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反恐工作的行为，干扰、阻挠专项行动的单位和个人，要立即报送相关部门处理。

（四）严格奖惩，激励工作。本单位安全工作开展情况将与干部年终考评、绩效考核挂钩，严格奖惩。对工作不力、措施不落实的，一经查实，给予通报批评；对排查整治走过场，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，实行责任倒查，严肃追究责任。

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8月29日

